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函檔號 Our Ref: FHB/H/16/25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2/PL/HS

電話號碼 Tel: 3509 8967  
傳真號碼 Fax: 2840 046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  
林偉怡女士

林女士：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有關孕婦接種百日咳疫苗

謝謝你於2019年1月11日的來信。就葛珮帆議員提出標題所述的事宜，我們的回覆載於附件。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莫可南  代行)

連附件

2019年2月8日

副本送：  
衛生署署長 (經辦人：歐家榮醫生)

## 政府就有關孕婦 接種百日咳疫苗事宜的回覆

現時，已發展國家及地區(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兒童免疫接種計劃一般廣泛使用無細胞型百日咳疫苗。以往使用的全細胞型百日咳疫苗，因有較大機會出現不良反應，因而被取代。儘管疫苗接種率維持在高水平，近年多個國家(例如美國、加拿大、英國、日本等)出現百日咳個案回升的趨勢，主要影響一歲以下的幼兒和青少年。個案數字上升的原因之一可能與醫護人員廣泛使用高靈敏度的新檢測方法(包括聚合酶鏈反應測試)診斷百日咳有關。

2.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的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下稱「科學委員會」)早前討論了孕婦接種百日咳疫苗的議題。經詳細檢視本地百日咳的流行病學情況、世界衛生組織及各地衛生當局對使用百日咳疫苗的建議、相關科學實證及海外的實踐經驗等，科學委員會建議孕婦在懷孕期間應接種百日咳疫苗。根據既定的做法，科學委員會現正草擬具體建議，敲定的建議共識將會上載至衛生防護中心網頁，供醫護人員參考。另外，衛生署正積極籌劃落實科學委員會建議的細節，並會在完成後適時公布。